

■ 热点关注

规范读音有损诗词之美吗?

语言学(包括音韵学、方言学、语音学等)本是冷门学科,可涉及语音规范、异读存废的话题,却自带“热搜”体质。比如,地名六安“六”读 liù 还是 lù,央视主播和网友各执一词;“粳米”在《新华字典》和《现代汉语词典》中一直读 jīng,185 名水稻专家却联名要求改读为 gěng。这次引起的讨论,涉及字词更多,讨论的主体也更广泛,从官方到民间,从自媒体到主流媒体,每个人都在发表自己的声音。

本次争论的最大焦点,就是规范读音是否有损诗词诵读的韵律之美。有些质疑听起来很耸人听闻,有媒体说“像‘远上寒山石径斜(xiá)’这样的名句,几乎是每一代小朋友开蒙必读,这个读音不仅合辙押韵且浑然天成。倘若改成 xié,便让晚唐七绝圣手杜牧陷入不会押韵的窘境。久而久之,我们的后人还怎么体会唐诗的铿锵优雅、宋词的婉转清丽?怎么告诉孩子某处读音的别扭该由谁来负责?”还有媒体呼吁:希望传统文化在汉语发音中留存一些“气眼”,让日用交流的语言,至少在诗歌中能够多一份文气、多一份诗情、多一份古意。

这些事关民族文脉传承、文化兴衰的宏大论述听起来很有道理,但如果真正了解汉语的历史,就会知道这些论点站不住脚。许多所谓合辙押韵、留住了诗情古意的“古音”,根本称不上“浑然天成”,不过是为押韵而杜撰出来的人工产品。

读古诗时发现不押韵,这样的困惑不是 21 世纪现代人的专利。早在南北朝时期,人们在诵读《诗经》时就发现,诗三百篇里有不少不押韵的篇章。怎么办呢?当时的人们缺乏音韵学知识,所以想了一个简单的变通之道,就是临时改变不押韵的韵脚字读音,使之押韵,称之为“叶韵”(叶音 xié,同“协”),意思是使音韵协调。叶韵的顶峰在宋朝,朱熹给《诗经》做注时,就按照叶韵法标注了读音。按照他的注音,《秦风·无衣》应该这么读:“岂曰无衣、与子同裳。王于兴师,修我甲兵(bāng),与子偕行(háng)。”

看到这里,读者应该明白,“远上寒山石径斜(xiá)”“乡音无改鬓毛衰(cuī)”“天似穹庐,笼盖四野(yǎ)”的发端到底在哪了。古人改的是《诗经》的读音,今人改的是唐诗宋词的读音,虽然时间跨越千年,但方式和目的并未改变。

那么,这种为押韵而生的读音,是否反映了真实的语言面貌呢?答案是否定的。就拿最经典的例证来说:“远上寒山石径斜,白云生处有人家”,“斜”和“家”本同属麻韵,按照古音构拟,“斜”在当时的真实读音近似 zia 或 jia,xié 改读 xiá,韵虽然“古”了,声母还是“今”的,不伦不类;贺知章《回乡偶书》中“衰”“回”“来”三个韵脚字,当时的韵母发音更接近 ai,这样说来,“衰”不应改读 cuī,“回”反该改读 huái 才是。

还有一种类似情况,但和叶韵性质完

全不同,不在本文讨论之列。比如“骑”在古代用作名词或量词时读 jì,用作动词时读 qí,“一骑红尘妃子笑”中的“骑”字又正好处于仄声字位置上;“胜”表“承受”之意时古读平声,在“又恐琼楼玉宇,高处不胜寒”中正好占据平声位置。对于这样能反映历史语言情况又事关平仄的字音,不妨在标注现行规范读音的同时,大大方方地标注“旧读 jì”“旧读 shēng”。

归根到底,“叶韵”反映的并不是历史上真实的读音,只是一种为押韵而押韵的权宜之计,特点是“不在乎古人能否认同,只在乎今天是否顺口”。到了明朝,终于有个人站出来,公开反对这种扭曲真实语言面貌的行为。这个人叫做陈第,福建连江人,他的一生很传奇,曾经云游四海成为和徐霞客齐名的“明代旅游博主”。在音韵学界,陈第留下了为人称道的经典著作《毛诗古音考》。陈第在研究中发现,用明代的语音读《诗经》虽然不押韵,但是通过梳理《诗经》乃至《楚辞》、周秦韵文中的韵脚字,发现这些同时代著作的押韵是自洽的。基于这一点,陈第第一个明确提出了反对叶韵的客观依据:“时有古今,地有南北,字有变革,音有转移。”陈第认为,随着时间和空间的变化,语音和文字也会随之产生变化,应该尊重语音历史和现状,不该随文改音。

所谓“叶韵”不但扭曲了语音的现状,还虚构了古音的历史。用“伪古音”读真古诗,如果是出于“好吟哦讽诵”(朱熹语)的目的,那还罢了;如果要拔高到捍卫传统文化的境界,恐怕站不住脚。这好比觉得断臂维纳斯不完美,索性给她接上两条塑料胳膊,乍一看好像协调了,实质是把“残缺之美”变成了“完整之劣”。

更何况,诗词之美,并非系于语音一端。从上古到今天,四声的出现、“三十六字母”的分合、“该死的十三元”的增减、浊音和入声的消失……语音的发展越过了多少个山头,早已望不见最初的起点。但是,这并不影响我们跨越千年,仍能把握诗词的美感。从“关关雎鸠,在河之洲”到“迢迢牵牛星,皎皎河汉女”,从“床前明月光,疑是地上霜”到“明月几时有,把酒问青天”,不同时代、不同地域的读者,琅琅诵读之声虽不相同,但对于美的理解感悟是一致的、延续的。说改变读音就是丢掉传统的人,恐怕太低估了汉语汉字底蕴的厚度,也太低估了诗歌文化的生命力。

历史的磨损也是一种重塑,语言的客观变化,没必要回避,更没必要扭曲。这一次的舆论风波恰好说明,我们热爱自己的母语、维护自己的母语,同时对于汉语的历史与现状,了解得还是太少太浅了。当孩子问起,为什么“远上寒山石径斜(xié)”与“白云生处有人家”不押韵时,我们能不能抓住机会,不再编出一个读音搪塞,而是明明白白告诉他们,因为这就是汉语的客观发展变化。

吾云

读书人徐迅雷

著名作家、评论家、杂文家、《都市快报》首席评论员……冠在徐迅雷老师头上的称谓,个个都是大家之风。然,那晚我在鸥鹭书院见到的徐迅雷老师,我以为,用“读书人”这个称谓,最贴切不过。

那晚徐迅雷老师在图书馆鸥鹭书院,有一场《在大地上寻找花朵》的分享,我有幸参加、聆听了整场活动,在现场,让我看见了名家身份背后的一位可爱书痴。

徐迅雷老师对书的痴爱,实在令我敬之仰之。他说他家所有的房间,凡有墙的地方,都做成了顶天立地的书架。坐在他家的客厅里,徐迅雷老师极其自豪地用“坐拥书城”来形容。

电视机柜四周全叠满书,长年不看的电视机,被可怜地挤在书缝里。他还 DIY 自做“立体书架”,在高高的书架底下,装上可以 360 度自由转动的四个轮子,如此,四面皆可摆书取书。为了放他心爱的书这番开动脑神经,实在也是佩服之至。

因为女儿在台湾读大学,徐迅雷老师经常跑去台湾。有一次正好遇上台湾办书展,他自然是欢天喜地赶去。

他形容自己走进书山书海的书展现场,简直是“老鼠掉进了米缸里”,拎着他那个能装 50 斤书的拉杆箱,满展厅浏览淘宝。遇到喜欢的书,自然是一本本装进拉杆箱。

他眉飞色舞地说起在那次书展上,淘到一套快要绝版的书,而且还是买一本送一本。虽然在我们看来,花一千多块钱买两本书,实在不是一般的贵,可徐迅雷老师一算,其实一本只要六百多,大赚了哎。无奈 22 公斤重的两本书实在没法装进箱子里,只好拜托书展工作人员邮寄。回大陆后,当邮差同志扛着 22 公斤的两本书送到他家里,邮差既好奇又纳闷地问何物这么重,而徐迅雷老师打开包裹,欣喜若狂之余大叹,晓得当时再买一套,送人也很好呀!

徐迅雷老师经常买书送人。只要自己喜欢看的书,会一次性买上十多本,送同事、送朋友、送学生。

自己爱书成痴,当然认为书是人间好物,比起送红包送实物,送一本好书,那里面的智慧学识,或许就能改变收书人的命运轨迹,至少能够陶冶性情。

现场,徐迅雷老师讲起他藏书的事,更令我们闻所未闻,拍案叫绝。即便家里把能用的空间都用尽,还是不能满足他藏书的欲望,无奈只好给书们另外找地方。之前在小区里曾找到一个闲置地下室,架空层结构不潮不湿藏书甚好,可惜有一年因政策原因被强制收回,可怜那一屋子的书不知放何处,最后不得已,每个月花 3000 元租了间房子,安顿下了这些书。我们听了大叹何必,可徐迅雷老师却觉得,很有必要。

每年要花几万元买书,又要花几万元给这些书找地方安顿,只能说读书人徐迅雷,真乃书痴也。

那晚,徐迅雷老师讲了三个内容:阅历与阅读,写作与出书,情怀与人生。

他说,人生三书:读书、写书、教书。

他说阅历不够,阅读来补。他每天以 10 小时的学习、思考、积累,来支撑 2 小时的写作。他三次放弃做领导机会,只为能专心伏案读书写书。

在最后提问环节,我很想问如今著作等身的徐迅雷老师,除了吃饭睡觉,您每天花多少时间阅读?如果一天没有阅读,是不是会感到六神无主面目可憎?最终我没有被轮到提问(因为现场提问者实在太多)。但其实,我心里是有答案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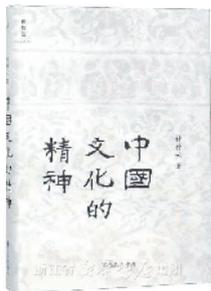
若狂

■ 丽水书城新书

中国文化的精神

承续冯友兰、钱穆对中国文化的温情,直述中国人的文化内核!

过去史家论中国文化精神多从精英观点发挥,以致不太能关注广大民众,也不容易为普通民众理解,年近九十的史家许倬云,独辟蹊径,重新反省“以人为主体的,天人合一”的中国文明,“大传统”与“小传统”并重,考察普通人所思所想,重新检讨中国文化中庶民百姓的精神层面。



全球上瘾(咖啡如何搅动人类历史)

本书被誉为咖啡全球发展史的经典之作。德国作家海因里希·爱德华·雅各布在书中以出人意料的优雅文字,详尽叙述了咖啡从进入人类社会到形成全球产业的历史过程。他独树一帜地将咖啡作为历史中倔强的英雄、浪漫的主角,充满情感地回顾了它经历的自然环境与社会变迁。咖啡在全球的传播与发展,以及经济与文化价值都在书中得到了生动的展现。